

成都外国语学校以东、青衣江路南侧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德公资土拍告〔2023〕13号

经四川省德阳市人民政府批准,德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拍卖方式出让成都外国语学校以东、青衣江路南侧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交易组织由德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实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主要指标要求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	土地用途	规划设计主要指标	土地开发程度	出让年限	拍卖起始价	竞买保证金(万元)
成都外国语学校以东、青衣江路南侧	40753.84平方米 (约61.1308亩)	商业 (兼容住宅)用地	容积率≤1.3;建筑密度≤33%;一阶台地建筑高度≤22米,其他区域建筑高度≤16米;绿地率≥30%;(详见“德施规条〔2023〕18号”)	现状	商业用地40年、住宅用地70年	160万元/亩	2000

二、竞买资格及要求。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该宗地不接受联合竞买,申请人应独立竞买: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公司、企业、其他组织和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
(二)限制条件:至本宗地拍卖前一日历日,凡欠德阳市人民政府、旌阳区人民政府土地款或与德阳市人民政府、旌阳区人民政府、德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有债权债务纠纷未了结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公司、企业、其他组织和个人,不得参与本次竞买。
(三)按宗地出让文件规定缴纳竞买保证金。缴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12月13日23:59:59(以到账时间为准),逾期缴纳到账的不具有竞买资格。
(四)宗地竞买特殊要求:
1、若意向竞买人为非本地企业,则竞得后须在成交之日起6个月内在德阳市旌阳区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税收解缴关系在德阳市旌阳区的公司或全资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开发。
2、该宗地出让后,严禁擅自改变用途,确需改变用途、性质的,应征得旌阳区人民政府及出让入同意且符合相关规划并经依法批准。
3、该宗用地不得分割、分宗(或分割、分宗其中一种)办证。
4、宗地地下资源、埋藏物不属于

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流转的范围。按照德阳市砂石资源专项整治及规范经营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关于德阳市砂石资源规范管理实施方案》,竞得人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前,须与建设建材德阳旌阳有限公司签订《政府投资/社会投资项目地下砂石接管协议》,接受建设建材德阳旌阳有限公司对宗地项目内砂石资源的利用、交接等管理。
三、意向竞买人需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德阳市)(https://www.dyggyz.com/)注册,并办理CF-CA数字证书和电子印章,凭CFCA数字证书参与交易(用户注册及办理CFCA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838—2516653)。
四、意向竞买人可于公告之日起至2023年12月13日23:59:59前,凭CFCA数字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德阳市),进入德阳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市县一体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交易系统”),下载宗地拍卖出让文件,了解宗地出让详情,提交报名申请。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将在2023年12月14日上午10:00开始确认其竞买资格,拍卖会定于2023年12月14日上午11:00在德阳市松花江北路8号德阳市政务服务中心大楼8楼801开标厅6(建设银行厅)开始举行。

六、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本次宗地拍卖起始价为160万元/亩。
2、本次拍卖采取无底价方式,按价高者得的方式确定竞得人。
3、本次拍卖采取拍卖会现场举牌报价方式竞价。
4、拍卖成交的,竞得人可选择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30日内一次性付清全部价款,也可选择分期方式支付土地出让价款。选择分期方式付款的,竞得人须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之日起30日内支付不少于全部土地出让价款的50%;剩余土地价款应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之日起一年内付清,同时竞得人还需按照支付第一期土地出让价款之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利率支付余额相应利息。土地拍卖价款中不包括交易手续费、契税等税费。土地交付时间详见《拍卖出让须知》。
七、联系方式
德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人:艾女士
联系电话:0838—2568261
德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旌阳分局
联系人:姜先生
联系电话:0838—6161329
德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11月23日

东林路西侧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德公资土拍告〔2023〕14号

经四川省德阳市人民政府批准,德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拍卖方式出让东林路西侧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交易组织由德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实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主要指标要求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	土地用途	规划设计主要指标	土地开发程度	出让年限	拍卖起始价	竞买保证金(万元)
东林路西侧	68091.28平方米 (约102.1369亩)	城镇住宅用地	容积率≥1.0,≤1.1;建筑密度≤35%;建筑高度≤24米;绿地率≥35%;(详见“德施规条〔2023〕15号”)	现状	城镇住宅用地70年	300万元/亩	6128

二、竞买资格及要求。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该宗地不接受联合竞买,申请人应独立竞买: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公司、企业、其他组织和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
(二)限制条件:至本宗地拍卖前一日历日,凡欠德阳市人民政府、旌阳区人民政府土地款或与德阳市人民政府、旌阳区人民政府、德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有债权债务纠纷未了结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公司、企业、其他组织和个人,不得参与本次拍卖。
(三)按宗地出让文件规定缴纳竞买保证金。缴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12月13日23:59:59(以到账时间为准),逾期缴纳到账的不具有竞买资格。
(四)宗地竞买特殊要求:
1、若意向竞买人为非本地企业,则竞得后须在成交之日起6个月内在德阳市旌阳区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税收解缴关系在德阳市旌阳区的公司或全资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开发。
2、该宗地出让后,严禁擅自改变用途,确需改变用途、性质的,应征得旌阳区人民政府及出让入同意且符合相关规划并经依法批准。
3、该宗用地不得分割、分宗(或分割、分宗其中一种)办证。
4、宗地地下资源、埋藏物不属于

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流转的范围。按照德阳市砂石资源专项整治及规范经营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关于德阳市砂石资源规范管理实施方案》,竞得人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前,须与建设建材德阳旌阳有限公司签订《政府投资/社会投资项目地下砂石接管协议》,接受建设建材德阳旌阳有限公司对宗地项目内砂石资源的利用、交接等管理。
三、意向竞买人需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德阳市)(https://www.dyggyz.com/)注册,并办理CF-CA数字证书和电子印章,凭CFCA数字证书参与交易(用户注册及办理CFCA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838—2516653)。
四、意向竞买人可于公告之日起至2023年12月13日23:59:59前,凭CFCA数字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德阳市),进入德阳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市县一体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交易系统”),下载宗地拍卖出让文件,了解宗地出让详情,提交报名申请。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将在2023年12月14日下午14:00开始确认其竞买资格,拍卖会定于2023年12月14日下午15:00在德阳市松花江北路8号德阳市政务服务中心大楼8楼801开标厅6(建设银行厅)开始举行。

六、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本次宗地拍卖起始价为300万元/亩。
2、本次拍卖采取无底价方式,按价高者得的方式确定竞得人。
3、本次拍卖采取拍卖会现场举牌报价方式竞价。
4、拍卖成交的,竞得人可选择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30日内一次性付清全部价款,也可选择分期方式支付土地出让价款。选择分期方式付款的,竞得人须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之日起30日内支付不少于全部土地出让价款的50%;剩余土地价款应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之日起一年内付清,同时竞得人还需按照支付第一期土地出让价款之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利率支付余额相应利息。土地拍卖价款中不包括交易手续费、契税等税费。
七、联系方式
德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人:艾女士
联系电话:0838—2568261
德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旌阳分局
联系人:姜先生
联系电话:0838—6161329
德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11月23日

东林路以东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德公资土拍告〔2023〕15号

经四川省德阳市人民政府批准,德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拍卖方式出让东林路以东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交易组织由德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实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主要指标要求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	土地用途	规划设计主要指标	土地开发程度	出让年限	拍卖起始价	竞买保证金(万元)
东林路以东	90565.20平方米 (135.8477亩)	城镇住宅 (兼容商业)用地	容积率≥1.0,≤1.1;建筑密度≤35%;建筑高度≤24米;绿地率≥35%;(详见“德施规条〔2023〕6号”)	现状	住宅用地70年、商业用地40年	300万元/亩	8151

二、竞买资格及要求。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该宗地不接受联合竞买,申请人应独立竞买: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公司、企业、其他组织和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
(二)限制条件:至本宗地拍卖前一日历日,凡欠德阳市人民政府、旌阳区人民政府土地款或与德阳市人民政府、旌阳区人民政府、德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有债权债务纠纷未了结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公司、企业、其他组织和个人,不得参与本次竞买。
(三)按宗地出让文件规定缴纳竞买保证金。缴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12月13日23:59:59(以到账时间为准),逾期缴纳到账的不具有竞买资格。
(四)宗地竞买特殊要求:
1、若意向竞买人为非本地企业,则竞得后须在成交之日起6个月内在德阳市旌阳区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税收解缴关系在德阳市旌阳区的公司或全资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开发。
2、该宗地出让后,严禁擅自改变用途,确需改变用途、性质的,应征得旌阳区人民政府及出让入同意且符合相关规划并经依法批准。
3、该宗用地不得分割、分宗(或分割、分宗其中一种)办证。
4、宗地地下资源、埋藏物不属于

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流转的范围。按照德阳市砂石资源专项整治及规范经营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关于德阳市砂石资源规范管理实施方案》,竞得人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前,须与建设建材德阳旌阳有限公司签订《政府投资/社会投资项目地下砂石接管协议》,接受建设建材德阳旌阳有限公司对宗地项目内砂石资源的利用、交接等管理。
三、意向竞买人需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德阳市)(https://www.dyggyz.com/)注册,并办理CF-CA数字证书和电子印章,凭CFCA数字证书参与交易(用户注册及办理CFCA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838—2516653)。
四、意向竞买人可于公告之日起至2023年12月13日23:59:59前,凭CFCA数字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德阳市),进入德阳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市县一体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交易系统”),下载宗地拍卖出让文件,了解宗地出让详情,提交报名申请。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将在2023年12月14日下午15:00开始确认其竞买资格,拍卖会定于2023年12月14日下午16:00在德阳市松花江北路8号德阳市政务服务中心大楼8楼801开标厅6(建设银行厅)开始举行。

六、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本次宗地拍卖起始价为300万元/亩。
2、本次拍卖采取无底价方式,按价高者得的方式确定竞得人。
3、本次拍卖采取拍卖会现场举牌报价方式竞价。
4、拍卖成交的,竞得人可选择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30日内一次性付清全部价款,也可选择分期方式支付土地出让价款。选择分期方式付款的,竞得人须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之日起30日内支付不少于全部土地出让价款的50%;剩余土地价款应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之日起一年内付清,同时竞得人还需按照支付第一期土地出让价款之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利率支付余额相应利息。土地拍卖价款中不包括交易手续费、契税等税费。土地交付时间详见《拍卖出让须知》。
七、联系方式
德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人:艾女士
联系电话:0838—2568261
德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旌阳分局
联系人:姜先生
联系电话:0838—6161329
德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11月23日

一环路与大渡河路交会处东北角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德公资土拍告〔2023〕20号

经四川省德阳市人民政府批准,德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拍卖方式出让一环路与大渡河路交会处东北角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交易组织由德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实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主要指标要求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	土地用途	规划设计主要指标	土地开发程度	出让年限	拍卖起始价 (万元/亩)	竞买保证金 (万元)
一环路与大渡河路交会处东北角	55667.83平方米 (83.5017亩)	城镇住宅、 其他商服用地	容积率≤2.5;建筑密度≤22%;建筑高度≤80米;绿地率≥35%(详见“德市天规条〔2023〕第10号”)	现状	住宅用地70年、商服用地40年	400	10135

二、竞买资格及要求。
(一)凡欠德阳市人民政府、旌阳区人民政府、德阳天府旌城管理委员会土地款或与德阳市人民政府、旌阳区人民政府、德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德阳天府旌城管理委员会有债权债务纠纷未了结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公司、企业、其他组织和个人,不得参与本次拍卖。
(二)该宗地不接受联合竞买,申请人应独立竞买。
(三)按宗地出让文件规定缴纳竞买保证金。缴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12月13日23:59:59(以到账时间为准),逾期缴纳到账的不具有竞买资格。
(四)宗地竞买特殊要求:
1、若意向竞买人为非本地企业,则竞得后须在成交之日起6个月内在德阳市旌阳区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税收解缴关系在德阳市旌阳区的公司或全资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开发。
2、该宗地出让后,严禁擅自改变用途,确需改变用途、性质的,应征得德阳天府旌城管理委员会及出让入同意且符合相关规划并经依法批准。
3、该宗用地不得分割、分宗(或分割、分宗其中一种)办证。
4、宗地地下资源、埋藏物不属于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流转的范围。按照德阳市砂石资源专项整治及规范经营

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关于德阳市砂石资源规范管理实施方案》,竞得人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前,须与德阳天府旌城建设建材有限公司签订《政府投资/社会投资项目地下砂石接管协议》,接受德阳天府旌城建设建材有限公司对宗地项目内砂石资源的利用、交接等管理。
三、意向竞买人需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德阳市)(http://www.dyggyz.com)注册,并办理CFCA数字证书和电子印章,凭CFCA数字证书参与交易(用户注册及办理CFCA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838—2516653)。
四、意向竞买人可于公告之日起至2023年12月13日23:59:59前,凭CF-CA数字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德阳市),进入德阳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市县一体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交易系统”),下载宗地拍卖出让文件,了解宗地出让详情,提交报名申请。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将在2023年12月14日下午16:00开始确认其竞买资格,拍卖会定于2023年12月14日下午17:00在德阳市松花江北路8号德阳市政务服务中心大楼8楼801开标厅6(建设银行厅)开始举行。
六、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本次宗地拍卖起始价为400万

元/亩。
2、本次拍卖采取无底价方式,按价高者得的方式确定竞得人。
3、本次拍卖采取拍卖会现场举牌报价方式竞价。
4、竞得人可选择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30日内一次性付清全部价款,也可选择分期方式支付土地出让价款。选择分期方式付款的,竞得人须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之日起30日内支付不少于全部土地出让价款的50%;剩余土地价款应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之日起一年内付清,同时竞得人还需按照支付第一期土地出让价款之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利率支付余额相应利息。土地拍卖价款中不包括交易手续费、契税等税费。土地交付时间详见《拍卖出让须知》。
5、该宗地可实施城市森林花园住宅建筑试点项目。
七、联系方式
德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人:艾女士
联系电话:0838—2568261
德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联系人:高先生
联系电话:0838—2802992
德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11月23日

德阳旌耘农业发展服务有限公司采购邀请函

各服务供应商:
四川金广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德阳旌耘农业发展服务有限公司(采购人)委托,拟对德阳蔬菜市集招商服务项目进行国内竞争性磋商,兹邀请符合本次竞争性磋商资格要求的供应商参加。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名称:德阳蔬菜市集招商服务项目;
2.采购人:德阳旌耘农业发展服务有限公司;
3.采购代理机构:四川金广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采购项目简介
本项目主要服务内容是招商商户入驻。
三、供应商邀请方式
公告方式:本次采购邀请在德阳日报上发布。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条件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
五、磋商文件获取时间
2023年11月21日至2023年11月23日,上午9:00—12:00,下午14:30—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六、磋商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
2023年11月24日9:30分(北京时间)。

七、采购文件获取及磋商地点
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沁河路7号山海天花园二期8栋4—2号
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高老师
联系电话:18981006166
德阳旌耘农业发展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0日

公告

碧桂园·湖上境北区(二期)项目,为满足节能规范的前提下,为提升交付观感、增加业主使用净空间、增强现场施工的可操作性,对3#—7#楼节能设计变更如下:
1.原设计10厚挤塑聚苯板(B1级)+40厚细石混凝土现变更为6mm厚聚乙烯隔声保温复合卷材(B1级)+30厚自流平石膏+10厚地砖/8厚木地板。传热系数由1.72改为1.79,满足<1.80的要求。
2.因修改层间保温做法及厚度,原设计架空层板下保温由25厚不燃型复合膨胀聚苯乙烯保温板(A2级),修改为30厚,传热系数由1.18改为1.14,满足<1.20的要求,其做法不变,仅修改保温层厚度。
德阳碧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2日

编辑中心:2201310
地址:四川省德阳市绵远街一段12号

采访中心:2221800
邮编:618000

2205403

广告部:2220747
广告许可证号:川德工商广许字第960034号

旅行社:2201316

办公室:2204503
印刷厂:2501321

2204340

总编室:2221776
本报印刷厂印(厂址:峨眉南路)

2228191

教育事业发展部:2228191
零售价:1.50元

2201318